# 2024年工业厂房转让合同(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4-06-13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一...*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一**

乙方(买方)：

第一条 厂房基本情况及土地状况

标的厂房名：三江市恒昌制衣有限公司厂房及附属用房 ，标的厂房座落于三江市怀地产权性质为村集体产权。拟交易标的厂房仅限地上建筑物，不包括土地使用权及其他用益权。

第二条 购房价款

标的厂房总成交金额为 元整(大写： 元整)。

第三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乙方按一次性付款方式付款：

⑴. 乙方在签定本合同之日起 日内支付总成交金额的 %，即 元(大写 元整)。

⑵.余款在甲方交付房屋后乙方发布房屋权属声明无异议后的90日内结算并给付。

第四条 房屋面积确认

在房屋交付时，房屋建筑面积以有资质的房屋测绘机构实测面积为准。

第五条 交房期限及交付条件

甲方应在 年 月 日前，将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第六条 甲方关于房屋产权状况的承诺。

甲方应当保证拟交易房屋产权符合下列条件：

1.拟交易的厂房在本合同签订之日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或权属有争议但甲方已与其他当事方正式达成保证产权无异议调解协议。

2.甲方合法拥有本厂房产权，未抵押给其他人，在合同签订之日之前与之后均未与其他人订立销售合同或抵押给其他人。

3.保证拟交易厂房没有司法查封或其他受到限制交易的情况。如甲方在本交易完成之日前有违反上述房屋产权状况承诺之一的，则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乙方已支付房屋价款的 3 倍金额作用违约赔偿金。

第七条 关于办理产权登记的约定

乙方在办理房屋产权证时甲方应当提供必要的协助，包括：①及时向房屋权属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出具相关证照;②及时交纳应承担的税费;③签署必要的合同及证明文本;④其他协助。

第八条 本厂房买卖所产生的规费和税费应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第九条 其他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信、互利互惠、友好、谦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三江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乙方各执 份。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月日：年月日：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二**

受让方(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多次友好协商，自愿达成以下协议，具体条款如下：

一、厂房位置与面积

甲方现有位于，厂房栋层，占地面积m2，建筑总面积m2，厂房具备有红本《房地产证》，房产证号：号，宗地号。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自愿将上述房地产以总价人民币元(￥)转让

给乙方。此售价为甲方实收价格，不包含过户的手续税(费)用，(除土地使用费转让前由甲方交付外)。甲方应帮助乙方办理过户手续，税(费)用由乙方支付。甲方保证该房产的真实性、转让给乙方之前的一切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

三、付款方式：

效之日起一次性付给甲方。上述定金同时转为预付购房款，共计人民币元(￥)，甲方收到预付购房款后将该房产证原件交付给乙方。余款人民币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由甲、乙双方指定银行进行资金监管，并在厂房宿舍清场完毕当日一次性付清。

2、如甲方未按本协议约定时间清场完毕，余款将作为赔偿乙方损失。

四、双方责任

1、甲方应于收到上述房地产价款日内，与乙方签订正式《深圳市房地产买卖合同》及《深圳市房地产转让登记申请书》各一份，在个工作日内(不含合同签订当日)，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一同前往国土局办理有关产权转让手续，任何一方不得推辞或有意拖延，如有违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但因政府、节假日、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甲、乙双方不能按时办理产权过户手续，甲、乙双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甲方收到上述房地产价款后，甲方未按约定时间协助乙方办理产权过户，则甲方应双倍返还定金，退还乙方所付房款，并赔偿乙方经济损失。

3、甲、乙双方签署本《协议》当日起两个月内，甲方应保证厂房宿舍(包含自用部分)租户进行清场完毕，以确保乙方按时进驻，顺利接管。

4、上述房地产正式转让到乙方之日起，乙方正式接管甲方物业并行使一切权利。

5、水费、电费以现租赁厂家离厂当日，甲、乙双方实抄水电表底为准，甲方负责过户给乙方。

五、其他事项

1、本《协议》签署时，双方应就房产及其附属设施当时状况、附属财产等进行清点确认，同时列明清单，确保上述房地产在产权变更清场后，一并交付给乙方，如有损坏或遗失，甲方则要作价赔偿。如租户在机器搬运时，需对主体墙面改动，甲方应该恢复原状，以照片为准。

2、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应按本《协议》的约定认真履行。甲、乙双方签订《深圳市房地产买卖合同》的条款与本协议冲突，以本协议为准，否则甲、乙双方签订的《深圳市房地产买卖合同》无效。

转让方(甲方)：

法人代表：

甲方代理人：

受让方(乙方)：

法人代表：

乙方代理人：

本《协议》签订日期：

本《协议》签订地址：深圳市\_\_\_\_x有限公司办公室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三**

受让方(乙方)：

一、工业用地及厂房产权基本情况

二、转让范围及价款

1、双方一致同意，甲方向乙方转让上述土地(第一条中列明)和地上所有建筑及设备。

2、土地使用权和厂房建筑物及设备转让共计元整(金额大写元)。

3、由甲方负责办理土地使用权及厂房建筑物转让登记到乙方名下，有关契税及相关费用由负担。

4、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月内由甲方负责办理好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证的变更手续。

三、转让款的支付方式

1、本转让协议书经甲乙双方签定后，乙方应首付甲方人民币元整(金额大写元)，余款待乙方收到土地使用证及房产权证之日一次性向甲方结清。

2、转让款由甲方开具收据。

四、违约责任

1、如甲方在\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未能办妥房产证及土地证过户手续，则乙方有权选择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归还乙方已付款项。

2、如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转让款，则按逾期一日应赔偿甲方未收款项的百分之赔偿金。

3、甲方中途悔约，甲方应在悔约之日起天内将首付款返还与乙方，另给付乙方相当于首付款数额的违约金。乙方不能按期向甲方付清购房款，或甲方不能按期向乙方交付房地产，每逾期一日，由违约一方向对方给付相当于上述房地产价款千分之的违约金。

五、争议管辖

如本协议书在甲乙双方履行中产生分歧，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不动产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标的物的交付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甲方该标的交付给乙方使用(在不损坏原有物品的基础上)。

七、附件

1、甲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2、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八、本协议书一式l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乙方：\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四**

注册地址：

邮编：

营业执照号码：

资质证书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买方)：

地址： 邮编：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第一条 厂房的项目名称及土地状况

本厂房项目暂定名： ，土地使用权为出让方式取得，并依法进行了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取得《房地产权证》，证书号为 ，土地面积为： 平方米，用途为 工业用地、 ，使用年限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乙方所购厂房的基本情况

1.乙方所购厂房座落。

⑴.本厂房座落为： 区(市)

⑵. 本厂房座落为： 区(市)

⑶. 本厂房座落为： 区(市)

2. 本厂房户型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第三条 购房价款

1.总成交金额为 元整(大

写： 元整)。

2.单价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乙方按下列第 种方式按期付款：

1.一次性付款：

⑴. 乙方在签定本合同 日内支付总成交金额的 %即 元;

⑵. 余款在甲方领取乙方产权证后5日内结算并给付。

2.分期付款

⑴.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 大写 元;

⑵. ，乙方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⑸.余款在甲方领取乙方产权证后5日内结算并给付。

3.贷款付款：

⑴.签订合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定金 大写 元;

⑵. 前，乙方向甲方支付总价款的 %即 元;

⑶.余款乙方向银行贷款支付。

第五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在房屋交付时，房屋建筑面积和套内建筑面积以有资质的房屋测绘机构实测面积为准，如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有差异的，按建筑面积结算差价。

第六条 交房期限及交付条件

1.属现售厂房的，甲方应在 年 月 日前，将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2.非现房销售的，甲方应当在 年 月 日前，将取得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的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⑴.于 年 月 日前通水;

⑵.于 年 月 日前通电。

4.建筑材料、设备安装标准说明

⑴.外墙： ;⑵.内墙： ;⑶.顶棚： ;⑷.地面： ;⑸. 门窗： ;⑹.卫生间： ;⑺.电梯： ;⑻. 水： ;⑼.电： 。

第七条 甲方关于房屋产权状况及公司状况的承诺。

甲方保证销售的厂房及土地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保证本物业没有销售给除乙方以外的其他人，保证本物业没有司法查封或其他受到限制交易的情况。 因甲方隐瞄引起纠纷与损失，一律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八条 关于办理产权登记的约定

1.甲方在工业厂房交付后 日内，将为乙方办理产权证的所有资料递交土地房屋权属登记中心。

2.甲方为乙方办理产权证，乙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包括：①向甲方工作人员出具委托办证的授权委托书，②将乙方应承担的税费等提前10日交付给甲方，③签署产权登记机构规定格式的买卖合同，④提供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等资料，⑤其他协助。

第九条 本厂房买卖所产生的规费和税费应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第十条 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本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分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甲方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按照规划批准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有设施的用途。

第十一条 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向乙方出示《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和《业主临时管理规约》，乙方应详细阅读有关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和业主临时管理规约的全部内容。乙方同意，因该物业管理区域尚未成立业主大会，自该房屋交付之日起，即应接受甲方在《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中委托的物业服务企业实施物业服务和管理，并遵守业主临时管理规约。物业服务费为 元/平方米•月。

第十二条 电费(含分摊的电费)，按 元/度计收，遇电价上调除外。

第十三条 合同担保

1.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支付甲方 作为定金，作为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担保。

2.乙方无故拖延时间不与甲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甲方有权通过中介解除本协议。甲方解除本协议的，定金不予返还。

⑴.在签订本协议前、后，甲方将该房屋抵押、租赁的;

⑶.签订本合同前后，甲方另行签订厂房买卖合同。

4. 在签订本协议后，由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查封等限制该房屋权利的，致使乙方不能取得该房屋产权，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解除本协议的，甲方退还乙方支付的款项，并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乙方利息。

5.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其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本合同未约定的，以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不向房屋所在地土地房屋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及预告登记。

2. 乙方保证使用该厂房符合环保要求。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信、互利互惠、友好、谦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厂房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乙方各执 份。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五**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店铺转让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丙方同意甲方将自己位于街（路）号的店铺\_\_\_\_\_\_\_\_\_\_\_\_转让给乙方使用，建筑面积为\_\_\_\_\_\_\_平方米；并保证乙方同等享有甲方在原有房屋租赁合同中所享有的权利与义务。

二、该店铺的所有权证号码为\_\_\_\_\_\_\_\_\_\_\_\_，产权人为佛山市中建博美五金装饰城有限公司与甲方签订了租赁合同，租期\_\_\_年\_\_\_月\_\_\_日止，月租为\_\_\_\_\_元人民币。店铺交给乙方后，乙方同意代替甲向丙方履行该租赁合同，每月交纳租金及该合同约定由甲方交纳的水电费等各项费用，该合同期满后由乙方领回甲交纳的押金，该押金归乙方所有。

三、店铺现有装修、装饰、设备在甲方收到乙方转让金后全部无偿归乙方使用，租赁期满后不动产归丙方所有，动产无偿归乙方（动产与不动产的划分按租赁合同执行）。

四、该店铺的营业执照已由甲方办理，经营范围为\_\_\_\_\_\_\_，租期内甲方继续以甲方名义办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等相关手续，但相关费用及由乙方经营引起的债权债务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接手经营前该店铺及营业执照上所载企业所欠一切债务由甲方负责偿还，与乙方无关。

五、乙方逾期交付转让金，除甲方交铺日期相应顺延外，乙方每日向甲方支付转让费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转让费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应保证丙方同意甲方转让店铺，如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丙方或甲方自己中途收回店铺，甲方同样承担违约责任，并向乙方支付转让费的10%作为违约金。

六、如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因素导致乙方经营受损的与甲方无关，但因国家征用拆迁店铺，有关补偿归乙方。

七、如果合同签订前政府已下令拆迁店铺，甲方退偿全部转让费，赔还乙方接手该店铺的装修损失费，并支付转让费的1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签订之后政府明令拆迁店铺，或者市政建设（如修、扩路、建天桥、立交桥、修地铁等）导致乙方难以经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退还剩余租期的转让费，押金仍归乙方（前述顺延除外）。或甲方在每年营业执照有效期届满时仍未办妥年审手续，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退回全部转让费，赔偿装修、添置设备损失费，并支付转让费的10%的违约金。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六**

乙方(转让方)：\_\_\_\_\_\_\_\_\_\_\_\_\_\_公司

第一条转让标的：乙方所有坐落\_\_\_\_\_\_\_\_市\_\_\_\_\_\_\_ 路\_\_\_\_\_\_\_号厂房连同基地，全部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其数目暂以乙方\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库存清单所载名称、数量为准。

第二条本件让售价及计算方法：

1.厂房场地、生产设备原料、半成品、制成品细目，总折价为人民币\_\_\_\_\_\_\_万元整。

2.上列原料，经盘点如有增减变化数量，则依乙方原料进料成本价格计算：半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的，则视加工程度，在50%以内的，按原料成本价格计算;逾50%的，依成品市面批发价计算;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之数，依成品市面批发价格计算，由双方以现金给付或补足。

3.生产设备如有短缺、灭失的，得依乙方帐面所列设备残值计算，由甲方于尾款中予以扣除。

4.乙方应收未收款约计\_\_\_\_\_\_\_万元，除在本年10月份以前的帐款由乙方自理外，\_\_\_\_\_\_\_月份起的帐款均由九折计算由甲方承受，至交割后所有发生一切的损失，乙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并负责通知各厂商，并于甲方收受帐款给予一切必要的协助。

第三条付款方法：

1.前条在第一项的价格，于本协议成立同时，甲方交付乙方人民币\_\_\_\_\_\_\_万元，余款\_\_\_\_\_\_\_万元，在原料、成品、厂房房地、生产设备点交清楚同时，一次付清。

2.前条第四项应收款的价格，甲方应于交收后给付乙方折净数的半数;其余数由甲方开立一个日期的支票交付乙方。

第四条交收日期及地点：双方定于\_\_\_\_\_\_\_月\_\_\_\_\_\_\_日为交收日期。定于\_\_\_\_\_\_\_市\_\_\_\_\_\_\_路\_\_\_\_\_\_\_号厂房现场为交接地点。

第五条特约事项：

1.交收之日，双方均须派代表两人以上，负责办理。

2.本件交收以前，所有乙方对外所欠一切务或其他纠纷，概由乙方负责理清，与甲方无涉。

3.本件交收以前，所有积欠一切税捐及水费、电费、瓦斯、电话费用等概由乙方负担。

4.厂房场地移转，除土地增值税由乙方负担，其余契税、代书费及其他费用概由甲方负担。

5.乙方现有雇用的职工，除甲方同意留用外，其余均应由乙方负责遣散。

6.乙方声明本件盘让，已经其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依法决议通过，附件的会议记录如有虚伪不实，应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违约处罚：任何一方有违背本协议所列各条件之一者即作违约论，他方有权解除协议。甲方违约，愿将已付款项，任由乙方没收充作违约赔偿;若是乙方违约，应加倍返还所收的款项予甲方，以赔偿甲方。

第七条为确保本件协议的履行，乙方应另觅保证人两名。保证人对于乙方违约时，加倍返还其所收受款项，应负连带保证责任，并愿抛弃先诉抗辩权(保证合同附后)。

第八条双方当事人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由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及保证人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年 月 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签章)

年 月 日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七**

\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兹就工厂转让事宜，订立本件契约，条款如下：

一、转让标的：

乙方所有坐落\_\_\_市\_\_\_路\_号厂房连同基地，暨全部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其数量细目暂以乙方\_\_\_\_\_\_\_年十一月三十日库存清册所载名称、数量为准。

二、本件让售价格及计算方法：

(一)厂房房地、生产设备及原料、半成品、制成品细目，总折价为\_\_\_\_万元整。

(二)上列原料，经盘点如有增减变化数量，则依乙方原料进料成本价格计算;半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的，则视加工的程度，在百分之五十以内的，按原料成本价格计算;逾期百分之五十以下的，依成品市面批发价计算;成品如有超过或不足之数，依成品市面批发价格计算，由双方以现金给付或补足。

(三)生财设备如有短缺、灭失的，得依乙方帐面所列设备残值计算，由甲方于尾款中予以扣除。

(四)乙方应收未收款约计\_\_\_\_万元，除在本年十月份以前的帐款由乙方自理外，十一月份起的帐款均以九折计算由甲方承受，至交割后所有发生一切的损失，乙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并负责通知各厂商，并于甲方收受帐款络于一切必要的协助。

三、付款办法：

(一)前条第一项的价格，于本契约成立同时，甲方交付乙方\_\_\_万元，余款\_\_\_万元，俟原料、成品、厂房房地、生产设备点交清楚同时，一次付清。

(二)前条第四项应收帐款的价格，甲方应于交收后给付乙方折净数的半数;其余半数由甲方开立一个日期的支票交付乙方。

四、交收日期及地点：

双方订定本年十二月十五日为交收日期。并定于\_\_\_市\_路\_号厂房现场为点交地点。

五、特约事项：

(一)交收之日，双方均须派代表二人以上，负责办理。

(二)本件交收以前，所有乙方对外所欠一切债务或其他纠纷，概由乙方负责理清，与甲方无涉。

(三)本件交收以前，所有积欠一切税捐及水费、电费、电话费用等概由乙方负担。

(四)厂房房地移转，除土地增值税由乙方负担，其余契税、公主费、代书费及其他必要费用概由甲方负担。

(五)乙方现有雇用的职工，除甲方同意留用外，余均应由乙方负责遣散。

(六)乙方声明本件盘让，业经其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证依法证明决通过，附件的会议记录如有虚伪不实，应由乙方负责。

六、违约处罚：

任何一方有违背本契约所列各条件之一者即作违约论，他方有权解除契约。又甲方违约，愿将已付款项，任由乙方没收充作违约赔偿;若系乙方违约，应加倍返还所收的款项与甲方，以赔偿甲方。

七、为确保本件契约的履行，乙方应另觅保证人2名。保证人对于乙方违约时，加倍返还其所收受款项，应负连带保证责任，并愿抛弃先诉抗办权。

八、本契约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及保证人各执一份为凭。

立契约书人

甲方：\_\_\_

代表人：\_\_\_\_\_\_

保证人：\_\_\_\_\_\_

乙方：

代表人：\_\_\_\_\_\_

**工业厂房转让合同篇八**

第十三条 合同担保

1.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支付甲方 作为定金，作为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

买卖合同

的担保。

2.乙方无故拖延时间不与甲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甲方有权通过中介解除本协议。甲方解除本协议的，定金不予返还。

⑴.在签订本协议前、后，甲方将该房屋抵押、租赁的;

⑶.签订本合同前后，甲方另行签订厂房买卖合同。

4. 在签订本协议后，由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查封等限制该房屋权利的，致使乙方不能取得该房屋产权，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解除本协议的，甲方退还乙方支付的款项，并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乙方利息。

5.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其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本合同未约定的，以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不向房屋所在地土地房屋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及预告登记。

2. 乙方保证使用该厂房符合环保要求。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信、互利互惠、友好、谦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厂房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乙方各执 份。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一条 厂房的项目名称及土地状况

本厂房项目暂定名：\_\_\_\_\_\_\_\_\_\_\_\_\_\_\_\_\_\_ ，土地使用权为出让方式取得，并依法进行了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取得《房地产权证》，证书号为：\_\_\_\_\_\_\_\_\_\_\_\_\_\_\_\_\_\_\_\_\_ ，土地面积为：\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用途为 工业用地 ，使用年限\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二条 乙方所购厂房的基本情况

1.乙方所购厂房座落。

⑶本厂房座落为：\_\_\_\_\_\_ 区(县)\_\_\_\_\_\_ 栋\_\_\_\_\_\_层\_\_\_\_\_ ，建筑面积 \_\_\_\_\_\_\_\_\_平方米; ⑷.上述标的物建筑面积合计\_\_\_\_\_\_\_\_平方米。

2. 本厂房户型图见本合同附件一。

第三条 购房价款

1.总成交金额为\_\_\_\_\_\_\_\_\_\_\_\_\_\_\_\_\_\_元整(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整)

2.单价 ：

⑴. \_\_\_\_\_\_\_\_\_ 区(县)\_\_\_\_\_\_\_栋\_\_\_\_\_\_层\_\_\_\_\_\_\_建筑面积单价为\_\_\_\_\_\_\_\_元/平方米。

⑵.\_\_\_\_\_\_\_\_\_ 区(县)\_\_\_\_\_\_\_栋\_\_\_\_\_\_层\_\_\_\_\_\_\_建筑面积单价为\_\_\_\_\_\_\_\_元/平方米。

⑶.\_\_\_\_\_\_\_\_\_ 区(县)\_\_\_\_\_\_\_栋\_\_\_\_\_\_层\_\_\_\_\_\_\_建筑面积单价为\_\_\_\_\_\_\_\_元/平方米。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乙方按下列第\_\_\_\_\_\_\_ 种方式按期付款：

1.一次性付款：

⑵. 余款在甲方领取乙方产权证后5日内结算并给付。

2.分期付款

⑸.余款在甲方领取乙方产权证后5日内结算并给付。

3.贷款付款：

⑶.余款乙方向银行贷款支付。

第五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在房屋交付时，房屋建筑面积和套内建筑面积以有资质的房屋测绘机构实测面积为准，如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有差异的，按建筑面积结算差价。

第六条 交房期限及交付条件

1.属现售厂房的，甲方应在\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前，将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2.非现房销售的，甲方应当在\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前，将取得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的厂房交付乙方使用。

⑴.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前通水;

⑵.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前通电。

4.建筑材料、设备安装标准说明

⑼.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 甲方关于房屋产权状况的承诺。

甲方保证销售的厂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保证本厂房没有销售给除乙方以外的其他人，保证该厂房没有司法查封或其他受到限制交易的情况。

第八条 关于办理产权登记的约定

1.甲方在工业厂房交付后\_\_\_\_\_\_\_\_\_\_\_\_\_\_日内，将为乙方办理产权证的所有资料递交土地房屋权属登记中心。

2.甲方为乙方办理产权证，乙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包括：

②将乙方应承担的税费等提前10日交付给甲方;

③签署产权登记机构规定格式的买卖合同;

④提供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身份证等资料;

⑤其他协助。

第九条 本厂房买卖所产生的规费和税费应由甲乙双方按规定各自承担。

第十条 乙方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本厂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设计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本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分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甲方不得擅自改变本项目按照规划批准建设的公共建筑和共有设施的用途。

第十一条 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向乙方出示《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和《业主临时管理规约》，乙方应详细阅读有关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和业主临时管理规约的全部内容。乙方同意，因该物业管理区域尚未成立业主大会，自该房屋交付之日起，即应接受甲方在《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中委托的物业服务企业实施物业服务和管理，并遵守业主临时管理规约。 物业服务费为\_\_\_\_\_\_\_\_\_\_\_\_元/平方米•月。

第十二条 电费(含分摊的电费)，按\_\_\_\_\_\_\_\_\_\_\_\_元/度计收，遇电价上调除外。

第十三条 合同担保

1.甲乙双方同意，乙方支付的总价款的 %作为定金，作为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担保。

2.乙方不与甲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甲方解除本协议的，定金不予返还。

⑴.在签订本协议前、后，甲方将该房屋抵押、租赁的;

⑶.签订本合同前后，甲方另行签订厂房买卖合同。

4. 在签订本协议后，由司法机关、行政机关依法查封等限制该房屋权利的，致使乙方不能取得该房屋产权，甲乙双方均有权解除本协议;解除本协议的，甲方退还乙方支付的款项，并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支付乙方利息。

5.甲乙方双方签订产权登记中心规定格式的房屋买卖合同，其内容以本合同约定为准，本合同未约定的，以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不向房屋所在地土地房屋登记机构申请办理合同登记备案及预告登记。

2. 乙方保证使用该厂房符合环保要求。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本着诚信、互利互惠、友好、谦让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厂房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乙方各执\_\_\_\_\_\_\_\_\_份。

第十六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共

2

页，当前第

2

页

1

2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